

檔 號：

保存年限：

## 嘉義市政府 函

地址：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  
傳 真：05-2251305  
聯 絡 人：陳玟蓉05-2254321#359  
電子郵件：s7261392@ems.chiayi.gov.tw

受文者：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3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315063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欲申請市外介聘至桃園市仁美國中附設華德福實驗國中小之教師相關應知悉事項，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4月3日桃教中字第1130028344號函辦理。
- 二、為維護縣市介聘教師之權益，請協助轉知貴屬教師相關應知悉事項，避免誤填介聘志願，影響自身及學生受教權益。
- 三、該市仁美國中附設華德福實驗國中小實施華德福理念課程，與一般公立學校不同。其教師須具備人智學理念及華德福教育知能。倘介聘成功，聘書中明定教師應有華德福師資培訓並獲得結業證書，若應聘時尚未取得資格應於起聘五年內完成，並應接受國內外資深華德福教師之督導，請欲介聘至該校教師審慎評估。

正本：本市各國民中小學(含嘉大附小)、本市各市立幼兒園、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



第1頁 共1頁 \* 1 1 3 0 0 0 2 3 5 2 \*